

论唐代试诗体系的构建及与文德政治之关系

汤燕君

(浙江财经大学 人文学院, 浙江 杭州 310018)

摘要: 唐代“以诗取士”择才标准与方式的产生有其服务于文德政治的特定用意,这与统治者尊孔崇儒、认同诗歌政教功能的思想有关。通过全面考察进士科、吏部铨试、博学宏词科、制举、翰林学士院考试中的试诗现象,可以发现唐代在举士选官领域建立了一个较为完整的试诗体系,它对文德政治的实现产生了重要影响。

关键词: 唐代; 以诗取士; 试诗; 文德政治

中图分类号: I207.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124(2014)01-0017-08

唐代建立了一个较为完整的试诗体系,除了常科中的进士科以外,吏部铨试、博学宏词科试、制举、翰林学士院试中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试诗的内容,涵盖了文学人才的培养、选拔、任用、提拔等多个方面。作为各类考试试项中最具唐代色彩的一个,试诗既是中国考试史上的一项制度创新,也是唐代文德政治的一个组成部分。过去我们大多局限于只有进士科才试诗的印象,不仅缺乏对进士科以外各类试诗现象的考察,而且未能把试诗作为一种独特的政治——文学现象予以研究,导致在理解唐代“以诗取士”存在的价值和意义的问题上存有不到之处。我们希望通过全面考察唐代举士选官领域存在的所有试诗现象,探讨以诗取士产生的政治原因、试诗体系的构建及其对唐代文德政治产生的影响。

一、“以诗取士”是唐代建设文德政治的策略之一

唐代开创了一个令后世景仰的盛世王朝,广阔的疆域、天可汗的地位、开明的政策、繁荣的文化无不显示着其所达到的一个前所未有的历史高峰,而这一切又与唐代统治者推行文德政治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为了建构自身地位合法性、合理性与稳定性的需要,出身陇西的唐初统治者在借鉴前朝盛衰兴亡的经验教训基础上,把

三代之治作为理想目标,将汉代盛世作为近处榜样,努力推行文德政治,重建儒家文化主流地位。唐太宗认为,“古来帝王以仁义为治者,国祚延长,任法御人者,虽救弊于一时,败亡亦促”,^{[1]49}因此赞成“戡乱以武,守成以文”,^{[2]6030}他听取了魏征“思国之安者,必积其德义”^{[3]2551}的意见,主张“为君之道,……理人必以文德”,^{[4]127}确立了“偃革兴文,布德施惠,中国既安,远人自服”^{[3]2558}的内政外交总方针。而“在中华帝国历史上,只有被普遍遵奉的文化规范所支持,政治支配才能成功,政府行为也才能被普遍接受”。^{[5]2}对唐初统治者而言,确立儒学的意识形态地位是其实现文德政治在思想文化领域的唯一选择。他们采取一系列政策措施,致力于重建儒家文化体系,以确立正统的伦理道德规范和稳定的政治统治秩序,追求“文质彬彬”的政治状态和社会文明。他们一方面尊孔崇儒,锐意经籍,重用儒士;另一方面加强文化教育建设,先后设立秘书省、修文馆(弘文馆、昭文馆)、崇文馆(崇贤馆)、国子学、太学等机构,承隋旧制开科取士。在这样的政治文化背景下,儒家文学观获得了全面的继承,诗歌再次被统治者视为施行政治教化的工具。

重视诗歌在政治生活、礼乐文化、人才培养

收稿日期:2013-09-05

基金项目: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后期资助(12HQ27)

作者简介:汤燕君(1976-),女,浙江杭州人,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唐宋文学。E-mail: zjutyj@126.com

中的教化作用,是中国很早就有的传统。西周时期,诗歌就被统治者用作培养弟子文化修养和优良品德的教材,以及了解政治得失、风俗民情的政治手段。之后,以孔子为代表的先秦儒家将此传统理论化,确立了诗歌在先秦政治生活中的重要地位。受先秦儒家诗教观的影响,汉儒们又进一步提出风雅正变的政治文学观,肯定诗歌“上以风化下,下以风刺上”^{[6]271}的交互性功能,认为“赋者,古诗之流也。……或以抒下情而通讽谕,或以宣上德而尽忠孝”,^[7]由此迎来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文人凭诗赋才能入仕的高峰期。此后诗歌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逐渐形成了自身吟咏情性的独立个性和赏心悦目的美丽外表,然而它在政治生活中的工具角色却始终未获得彻底改变。唐初统治者对诗歌政教功能的认识亦承袭自这一传统。虽然高祖李渊本着关中本位政策,对来自山东旧族、江左士族的文化采取了一定程度的排抑态度,但对以诗歌为代表的各类文学的发展不甚重视;但唐太宗李世民是一位文化建设意识更强烈、更具开放心态的皇帝。他曾说“宏风导俗,莫尚于文;……不游文翰,不识智之源。……当此之际,则轻甲冑而重诗书”,^{[8]104}常常“以万机之暇,游息艺文”。^[9]奉旨编撰五经正义的孔颖达在《毛诗正义序》中的观点正代表了以唐太宗为首的上层统治者对诗歌政教功能的认识:“夫诗者,论功颂德之歌,止僻防邪之训,虽无为而自发,乃有益于生灵。……若政运淳和,则欢娱被于朝野;时当惨黜亦怨刺形于咏歌。作之者,所以畅怀舒愤;闻之者,足以塞违从政。……故曰:‘感天地,动鬼神,莫近于诗。’此乃诗之为用,其利大矣。”^{[6]264}在唐太宗的宫廷中,尤其至贞观后期,诗歌既有箴规,又有颂美;既是作训垂范、匡主和民的政治教化工具,又是太平盛世、文华璀璨的泱泱大国象征。在诗教说被普遍接受的背景下,文学才华作为官员辅政的重要素质之一,不仅逐渐受到唐太宗的重视,也获得之后君王的肯定。大批以辞艺见长的文士被选入朝廷,宫廷中出现了知名文士齐聚、宴集唱和不绝的盛世景象:

属以大行台司勋郎中杜如晦、记室考功郎中房玄龄、于志宁、军谘祭酒苏世长、天策府记室薛收、文学褚亮、姚思廉、太学博

士陆德明、孔颖达、主簿李道元、天策仓曹李守素、王府记室参军虞世南、参军事蔡允恭、薛元敬、颜相时、宋州总管府户曹许敬宗、太学助教盖文达、谘议典签苏勖等,或背淮而至千里,或适赵以欣三见。咸能垂据邸第,委质藩维,引礼度而成典则,畅文词而咏风雅,优游幕府。^{[4]49}

自则天久视之后,中宗景龙之际,……搜英猎俊,野无遗才。右职以精学为先,大臣以无文为耻。每豫游宫观,行幸河山,白云起而帝歌,翠华飞而臣赋。雅颂之盛,与三代同风。^{[4]2275}

夏,四月,癸未,置修文馆大学士四员,直学士八员,学士十二员,选公卿以下善为文者李峤等为之。每游幸禁苑,或宗戚宴集,学士无不毕从,赋诗属和,使上官昭容第其甲乙,优者赐金帛;同预宴者,唯中书、门下及长参王公、亲贵数人而已,至大宴,方召八座、九列、诸司五品以上预焉。^{[2]6622}

君臣欢洽,共颂盛世。一方面,诗歌在这样的场合中具有了宣扬文治、征示太平的政治功用,官员学士组成了宏风导俗、颂扬美赞的生力军,二者共同成为文德政治构建、礼乐体系确立、社会教化施行的一个环节。另一方面,在这样的将赋诗唱和作为主要文娱活动的饕餮游豫场合中,如果有谁可以援笔立就佳作,便能迅速博得皇帝的青睐,少则赏赐珍品,多则加官进爵。诗歌才能成为了能否获得帝王青眼相待的前提之一。

然而,如果唐代统治者始终把诗歌局限于宫廷中,仅仅将宫廷创作视为诗歌发挥政治功用的唯一途径,那么它施加于文德政治的影响也相对有限。武则天的政治野心和个人喜好在此成为改变历史的关键。最迟至高宗咸亨二年(671),在武则天急于扶持寒庶、提拔中下层官员,以与朝中权贵相抗衡的动机影响下,诗歌才能成为吏部铨选的参考依据。永淳元年(682)进士科开始试杂文。此后“此种情形,愈演愈烈。中叶以后,政治上之势力,几为出身进士科第之士所独占”。^{[10]924}玄宗朝,诗歌作为重要的考试内容在不同种类、不同情况的科考场合中不断获得沿展。开元初,诗歌正式作为考试试项进入吏部铨试;开元中后期进士科试诗定型;开元十八

年(730)博学宏词科试诗出现;天宝六年(747)制举首现试诗。“以诗取士”在唐代举士选官领域中获得全面推行。尽管在唐王朝后来的发展进程中,曾出现过多次文学与儒学、文儒与吏能之争,但不可否认的是,“以诗取士”始终是唐代文治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他们利用文才的诗歌创作,论功颂德,止僻防邪,营造朝野多欢、王气澹荡的盛世氛围;通过把诗歌引入教育、考试、选拔体系,为自身文德政治培养、选拔、任用、提拔具有文儒特质的人才,使其在社会发展、王朝建设中发挥应有的作用;同时,利用以诗取士的方式,借用诗歌的外壳,将主流思想、道德观念传播于社会各阶层,使文人群体自觉地将个人思想、自我意识打造成封建统治者所需要的样子,以达到稳定思想、巩固统治的目的。可以说,唐代统治者“以诗取士”的根本意图即在于构建文德政治,巩固统治基础。

二、唐代文德政治背景下试诗体系的构建

基于儒家文化的历史传统,唐代统治者的现实政治需要,以及社会上逐渐兴起的崇尚文才、爱好诗歌的风气,诗歌作为考试内容和参考依据逐步进入唐代各级举士选官考试中。经过长期实践与多次调整,唐王朝最终构建起一个立体全方位的文才培养、选拔、任用、提拔机制,大体可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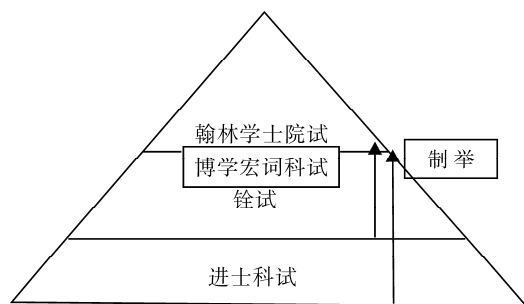


图1 唐代试诗体系

这一体系以进士科试诗为基础,以铨选试诗为提高,以科目选中的博学宏词科、制举试诗为补充,以翰林学士院试诗为终点。

(一) 以进士科试诗为基础

在试诗体系中,进士科试诗影响最大,基础最广泛,制度也最为完备。从总体来看,进士科试诗包括了初试(常规试、别头试、弘文崇文生试、宗正寺试)——考覆——覆试等不同环节,涉及地方——中央、解试——省试等不同级别。

其中,解试又包含四种类别,即国子监试、地方馆学试、州府试、县试。进士科试诗呈现出系统化的特点,实现了对文学人才最广泛范围、最基础层次的培养与选拔,为唐代文治策略的实施提供了基本的人才保障。由于相关进士科试诗中的常规试、别头试,前人所论较详,本文不再赘述。

为了真正选拔出文德政治所需的人才,同时最大程度地吸引社会各阶层优秀者参加科举,保证考试的公平性尤为重要。比如,唐代有别头试,即知贡举亲族故旧须在吏部另试以避嫌。由于进士科试涉及诗歌等文学性较强的内容,相比较于其他常科科目,它在评判时所受到的主观影响更大,所以更加需要从制度上对考试结果的公平性予以维护。为此唐代在进士科初试以外,还特别设立了考覆和覆试环节。

考覆是一种监督机制。省试结束,知贡举评判确定等第后,“具所试杂文及策,送中书门下详覆”。^{[4]345}若有人不中选,则中书门下有驳下。在解试中,诸州府所送举人的应试诗赋亦须报送尚书省予以检勘。若复核发现有不合格者,即黜退。^{[11]2}从《册府元龟》所录后唐长兴元年(930)中书门下考覆奏文来看,对试律诗的复核仅涉及格律使用准确与否、是否存在错别字等客观内容,并不包括主题立意、篇章结构、辞藻文采等主观内容。^{[12]7412-7413}由于五代科举基本沿袭唐人,故此种情况当与唐代相差不远。

覆试是一种纠错机制。放榜后,倘若对榜单有异议,可向朝廷申请覆试。若确有必要,皇帝将下令对已及第进士进行重试。为了考察举子的真实水平,考试移至内殿或翰林院进行,主要由翰林学士主持,以保证主考官立场的客观公正;试题一般由皇帝亲自设计,以防事前泄题。从现有资料看,覆试仅针对诗赋,比如长庆元年(821)唐穆宗命题《孤竹管赋》《鸟散余花落诗》;乾宁二年(895)唐昭宗命题《曲直不相入赋》《良弓献问赋》《询于刍尧诗》和《品物咸熙》,并要求《良弓献问赋》取五声字轮次,各双用为韵;《询于刍尧诗》写回文格,正以“刍”字、倒以“尧”字为韵;《品物咸熙》为七言八韵。^{[13]348-349}可见,覆试可以增大题量,提高难度,以确保纠错机制发挥作用。

与之相对的是,唐代一方面固然有维护试诗

公平的制度,另一方面却对高级官僚子弟网开一面,这便是弘文崇文生试和宗正寺试。弘文馆隶属门下省,招收学生 30 人,皆出身社会最上流阶层,即皇室、外戚的近亲,宰相、功臣和从三品以上大员的子弟。崇文馆由太子东宫掌管,从东宫官僚贵胄子弟中挑选 20 人(至贞元八年减至 15 人)。两馆馆员数额较少,一旦出现员阙少而请求入学者多的情况,则按出身门荫高下予以取舍。“先补皇恩麻已上亲,及次宰辅子孙。仍于同类之内,所用荫,先尽门地清华,履历要近者,其余据官荫高下类例处分。”^{[14][1659]}学生经举送,至尚书省另试。从目前资料看,两馆学习内容“虽同明经、进士,以其资荫全高,试亦不拘常例。”^{[15][45]}考试内容较常规试简单,及第标准亦更低。就试诗而言,粗通即可。^{[14][1659]}因此,弘文崇文生试是针对高级官僚子弟入仕的一种保护机制。与之相类似,宗正寺试是针对宗室子弟的特殊考试。据《新唐书·选举志》载:“武后之乱,改易旧制颇多。中宗反正,诏宗室三等以下、五等以上未出身,……其家居业成而堪贡者,宗正寺试,送监举如常法。”^{[16][1164]}这两种特殊考试存在的目的非常明显,即确保处于金字塔尖上的高级统治阶层子弟的政治地位,使其能绍袭家风,从而保证皇权统治的巩固稳定和文德政治的持续发展。

(二) 以铨选试诗为提高

如果说进士科试诗为唐代文德政治提供了最广泛、最基础的文才培养、选拔制度的话,那么铨选中的“以诗取士”则为这些文才真正进入国家权力机构发挥作用提供了现实的途径。

唐代铨选包括“南曹综核之,废置与夺之,铨曹注拟之,尚书仆射兼书之,门下详覆之。覆成而后过官”^{[14][1579]}等环节。其中,“铨曹注拟之”即指吏部尚书、侍郎对选入进行铨试,然后注拟官职。铨试虽以考判为主,但“以诗取士”的指向非常明显,主要表现在:

1. 类似礼部纳省卷,拟注日前,吏部侍郎会要求选入交纳平时所作诗文,作为考判的补充、拟注的依据。比如,骆宾王《上吏部侍郎帝京篇启》曾言:“昨引注日,垂索鄙文。”^[17]王勃《上吏部裴侍郎启》言:“铨擢之次,每以诗赋为先。”^{[4][1829]}

2. 开元初,诗歌曾正式成为吏部铨试试项:或有试杂文,以收其俊义。^{[15][27]}

开元三年,左拾遗张九龄上疏曰:“……臣以为选部之弊,在不变法,变法之易,在陛下涣然行之。夫以一诗一判,定其是非,适使贤人君子,从此遗逸。”^{[14][1659]}

3. 选人常以诗行卷。比如,王泠然于开元五年(717)及第后,先以诗行卷于御史大夫高昌宇:

去年冬十月得送,今年春三月及第。……意者,望御史今年为仆索一妇,明年为留心一官。……并诗若干首,别来三日,莫作旧眼相看。^{[11][22-23]}

后在太子校书郎任上,他又以诗文干谒张说:

去冬有诗赠公爱子协律,其诗有句云:“官微思倚玉,交浅怯投珠。”吕氏春秋云:“尝一脔之肉,可知一鼎之味。”请公且看此十字,则知仆曾吟五言,则亦更有旧文,愿呈作者。……拾遗、补阙,宁有种乎!仆虽不佞,亦相公一株桃李也。^{[11][68]}

4. 唐代科判形同诗赋。唐代判文要求出之以骈四俪六的形式,因此往往写得句式整齐,对仗工整,音韵和谐,典故堆垛,雕绘满眼。马端临在《文献通考》中曾这样评价唐代的科判:

选人之试判则务为骈四俪六,引援必故事,而组织皆浮词,然则所得者不过学问精通、文章美丽之士耳。盖虽名之曰判,而与礼部所试诗赋杂文无异。^{[18][354]}

虽然称之为判,但实际上与诗赋没有多少不同,马端临的评价可谓点出了唐代试判的实质。所以有时两篇判文的写作,被直接改为试诗赋。

从总体来看,唐代吏部铨选“以诗取士”的倾向长期存在,且作为朝廷用人的一条根本标准,影响到进士科、博学宏词科、制举诸文学科目的设置。“铨者,必以崇文冠首”,^{[14][1587]}这与统治者施行文治政策有着直接关联,它使进士科出身的文吏在官员录用体系中具有相对优势,促成了唐代“仕进者以文讲业,无他蹊隧”^{[19][276]}局面的形成。

(三) 以博学宏词科、制举试诗为补充

铨选属常调平选,选人须在守选期限满后参加。为避免茂异之材久遭埋没,朝廷另设科目选,

选人不必拘泥于守选期限,只要通过科目考试,即可授予官职。在诸科目选中,博学宏词科有试诗要求。

博学宏词科始设于开元十九年(731),专为破格提拔文学之士而开。这一时期正是进士科试逐渐定型为试诗、赋、策为考试内容的时期。据《通典·选举三》载:“选人有格限未至,而能试文三篇,谓之宏词。”^{[20]362}“试文三篇”,即诗、赋、论各一篇,当借鉴了进士科试的内容。从宏词科所考内容和试律诗写作的规范、要求、评判看,亦颇受进士科影响:

唐宣宗十二年,前进士陈玩等三人,应博学宏词选。所司考定名第,及诗、赋、论进呈讫,上于延英殿,诏中书舍人李藩等对。上曰:“凡考试之中,重用字如何?”中书对曰:“……其间重用文字,乃是庶几,亦非常有例也。”又曰:“孰诗重用字?”对曰:“钱起《湘灵鼓瑟诗》有二不字。诗曰:……”上鉴钱公此年宏词诗,曰:“……其前进宏词诗重字者,登科更待明年,考校起诗,便付吏选。”^{[21]1293-1294}

博学宏词科是进士科的延伸。它在吏部科目选中的地位与进士科在常科中的地位极其相似,是吏部铨选中最具文学色彩的一科,在诸科目选中及第难度最大;登此科者大多被授与校书郎、正字等清要之职,远远好于常调平选者,也好于其他科目选登科者。它的设立为唐朝文学官员的录用提供了一条快速发展的道路,对“进士科——铨选”的常规选拔是一种有益的补充。

唐代制举大多以试策二道为考试内容。制举试诗起于天宝十三载(754)的辞藻宏丽科:

天宝十三载十月一日,御勤政楼,试四科举人。其辞藻宏丽,问策外更试诗赋各一道。制举试诗赋,从此始。^{[14]1649}

辞藻宏丽以试文艺辞藻为内容,以拔擢优异的文学之士为目的。试三场,诗、赋、策各一。另据王定保《唐摭言》卷十一载:

长沙日试万言王璘,……首题《黄河赋》三千字,数刻而成;复为《鸟散余花落》诗三十首,援毫而就。^{[11]122-123}

还有白居易《日试诗百首田夷吾曹璠等授魏州兖州县尉制》云:

敕:乃者魏、兖二帅,以田夷吾、曹璠善属文,贡置阙下。有司奏报:明试以诗,五言百篇,终日而毕。藻思甚敏,文理多通。……因其所贡郡县,各命以官。^{[22]1099}

长庆二年(822)的日试百篇科和长庆三年(823)的日试万言科均以试诗为主要内容,两科皆旨在选拔才思敏捷之士,因而要求在极有限的时间里完成相当数量的诗歌作品。

虽然从制举的总体情况看,诗歌是一个次要的考察内容,目前文献可考的只有辞藻宏丽、日试百篇、日试万言三科试诗,但是对文才的重视、对文采的追求,是唐代制举的一个热点。除上述三科外,唐代制举还有词赡文华、辞殚文律、文学优赡、下笔成章、辞标文苑、文藻宏丽、蓄文藻之思、文艺优长、藻思清华、文辞雅丽、文辞秀逸、文辞清丽等多科。检索《旧唐书》《新唐书》《全唐文》和《全唐诗》中人物传记,共有制举及第的有出身人149人,其中前进士有130人,占了有出身人制举及第的绝大多数,这显然与前进士们的文采华章有关,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制举考试的评判标准。如果说科目选为选人提供的是一条入仕快速路的话,那么制举则为他们开创了一条高速路。从这个角度看,制举中的文学科目对进士科与铨选的“以诗取士”也是一种补充。

(四)以翰林学士院试诗为终点

开元二十六年(738),玄宗建学士院,设置翰林学士之职,专掌内制。此后,为了巩固并加强皇权,翰林学士逐渐参与到朝政事务中,辅佐决策,纠偏补弊,政治地位日益提高,其中的优秀者甚至被提拔为宰相。据统计,在德宗至懿宗年间,任职翰林学士的共有154人,其中53人,即32%后来位至宰相;宰相共有159人,其中67人,即42%的宰相曾充任翰林学士,^{[23]385}所以时人谓“时辈何偏羨,儒流此最荣”。^{[9]6301}

从现有文献看,入职翰林虽然没有具体的官阶限制,但必须经过一定的考试程序,参加者往往因文词出色而受到皇帝拔擢:

元和二年,十一月四日,自集贤院召赴银台候旨。五日,召入翰林。奉敕试制书诏批答诗等五首。翰林院使梁守谦奉宣:宜授翰林学士。数月,除左拾遗。^{[22]1002}

凡初迁者,中书、门下召令右银台门候旨。其日入院,试制书答共三首,诗一首,自张仲素后加赋一首。试毕封进,可者翌日受宣,乃定,事下中书、门下。^{[24]4}

除中书舍人,其余官职的初任翰林学士的人员皆须参加考试,内容涉及诗歌等五项。入翰林须试诗,说明“以诗取士”的择才标准和方式在选拔“内相”的过程中同样有效。这既与唐王朝构建文德政治有关,亦和翰林学士的职责内容密不可分。杜元颖《翰林院使壁记》言:“文明敷于四海,详择文学之士,置于禁署,实掌诏命,且备顾问。”^{[24]10}崔嘏在《授萧邺翰林学士制》中指出:“至于参我密命,立于内庭,即必取其器识宏深,文翰迢丽。”^{[4]7476}唐代除授制敕等皆为骈文,强调对偶声韵、文辞翰藻,与诗歌性质相近。通过试诗,可以考查参试者是否具备优秀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文字运用能力,这是任职翰林的最基本条件。因此,翰林学士多进士出身者。据毛蕾统计,玄宗至懿宗朝的翰林学士中,有科举出身的占71%左右,其中绝大部分为进士及第者。^{[25]47}翰林学士凭借自身文华听闻于天子,又通过试诗等考试,跻身权力中心。他们既是政治侍臣,又是文学髦俊,与中书舍人一起代表着文学之士可以登及的权力高峰,象征着“以诗取士”的选人理想在政治实践中获得了最具荣耀感的实现。

综上所述,唐代统治者为了构建文德政治,塑造文质彬彬的官吏士人群体,通过文学手段进行社会教化,不仅在选官领域确立了“以崇文冠首”的原则,而且在举士领域设置了进士科试诗,形成了一个最基本的文才选拔两层结构,为文学官员的培养、选拔、任用提供了一个稳定而长久的机制。作为这两层结构的补充,科目选中的博学宏词科和制举在选官制度中具有较高的地位,有利于文学俊乂者迅速登上政坛,缩短其进阶的时间。由于打破了用人体制中层次与层次之间的界限,增强了人才的纵向流动性,因而弥补了试诗体系的保守,体现出不拘一格降人才的开明思想。这一体系以翰林学士院试诗为终点,通过考试,挑选出君王称心的贴身侍从,直接为其所用,展现出文学之士的荣耀前程。朝堂之上、草野民间就这样共同形成了一个孕育培养、择优选精、拔擢提升各种不同层次文才的体系,建构起一座

结构稳定的文才生产——消费金字塔,为唐代文德政治的实现贡献力量。

三、唐代试诗对文德政治的利与弊

文德政治的实现,简单地说,“是通过伦理和礼乐的内外配合,使社会成员的道德人格得到提高和完善;具有‘真’的心地‘善’的德行和‘美’的形容,从而构成安定有序的社会关系,并展开富于情味的人间生活,……其起点和末端都要求有‘文学’的参与配合,并且‘文学’同时又是它的内容和手段”。^{[26]16}举士选官领域普遍推行的试诗对唐代文德政治的实现具有积极作用,概而言之,主要体现于“文才”“诗歌”“文学官员”与文德政治的关系上。

首先,建设文德政治需要有一批符合文德要求的人才。虽然构建文德政治的设想在高祖、太宗朝就已出现,但由于当时官员文化修养、综合素质普遍较低,因而建设文德政治的任务极为艰巨。随着试诗体系的逐步形成,“文才——人才——功名利禄”三者间的线型关系得以确立,文人亦开始自觉地将自己纳入试诗体系中,经由有意识的引导,规范化的教育,针对性的选拔,逐渐形成与建设文德政治相匹配的思想、道德、才干、文学。在这一体系中,“文”“德”的要求更明晰地表现为“诗”“儒”的结合,而试律诗在命题用意、语言风格、体制规范、创作评判上的鲜明倾向性,对文人思想道德、品性修养、审美趣尚产生了潜移默化的引导作用。通过在命题用意上,多称颂主题而无讽谏内容,多典出儒家而少有道释,积极宣扬儒家主流意识形态、道德价值观;通过在语言风格上多追求雍容雅丽、平和庄重,在体制规范上,多追求结构平稳,音韵和谐,传播温柔敦厚、中正平和的儒家审美观;通过在创作评判上强调以“文质斌斌”为标准,力倡“诗”与“儒”的结合,从而使文人士子在试诗体系中受其熏陶浸染,自觉加强儒家经典的学习,逐渐接受儒学的思想内核,形成儒者的品性修养,贯彻儒学审美规范,总之,塑造起封建统治者所需要的文德品质。^[27]

其次,建设文德政治需要在朝野上下积极营造文德社会氛围。试诗体系有利于全社会习文辞、重诗才的文化氛围的扩展。咸亨二年(671)以前的诗坛属于宫廷贵族,创作主力皆为帝王和

他的臣子，诗歌的普及、流传，诗人的倍受推崇都是从试诗制度确立并实施以后才开始的。试诗有利于把以主流意识形态为底蕴的诗歌传播至整个社会，加强对唐诗从内容到形式的儒学化规范，促进唐人自觉承担诗教传统，追求“诗”“儒”结合（“文”“质”结合）的诗歌风貌。一方面，宫廷中文才林立，应制唱和；社会上研习试律，雅集论诗，再配合以礼乐的辅佐，营造出文质炳焕的太平气象。另一方面，文士齐聚朝堂的景象，培养了文人的盛世情怀，激发了他们求仕热情与入世精神，从而对社会大众形成一种公开化的性情宣导，从而使更多的有思想、有才华、有抱负的读书人走上“进士科——铨选（博学宏词科、制举文学科目）——翰林学士”的“文学”仕进之路，为唐代文德政治的实现输送源源不断的人才。

最后，文德政治的实现还需要文学官员能在政治生活中发挥切实的作用。通过试诗体系的实行，文学之士的政治地位获得提升。陈寅恪在《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中曾这样描述唐代文学之士在各个不同时期的任用情况：“自武则天专政破格用人后，外廷之显贵多为以文学特见拔擢之人。而玄宗御宇，开元为极盛之世，其名臣大抵为武后所奖用者。及代宗大历时常袞当国，非以辞赋登科者莫得进用。自德宗以后，其宰相大抵皆由当日文章之士由翰林学士升任者也。”^{[28][20]}应该说这样的描述还是符合历史情况的。伴随着试诗体系的建立、发展，文学官员经过了则天朝的初受拔擢，玄宗朝的数量增长，最后在中晚唐时期地位日隆。据吴宗国统计，宪宗至懿宗朝宰相中进士出身者的比例，从59%上升至95%。^{[29][180]}“白衣卿相”由此真正有机会在政治生活中发挥较大的作用。他们有的专门从事文书写作，挥翰于禁署之中，典掌王言；有的随侍左右，应制酬唱，润色鸿业；有的编撰图书，整理典籍，搜文辑佚；有的有志于礼乐，创作郊庙乐章、庆典歌辞；有的执掌贡举，提拔后进。还有许多文学官员不仅是文辞优异之士，更是政治型的知识分子。他们在中央、地方各级行政机构中积极参决议政，革新除弊，上至宰相，下至县尉，为文德政治的实现贡献了智慧与才情。

然而必须要承认的是，试诗体系设计之初衷与其在实践中产生的真正效果之间存在着不可

避免的差距，而这种差距对唐代文德政治的实现有消极影响。陈飞曾经这样表示科举、文学、政治间的关系：科举制度+儒家文学——文人人格——文学——文德政治。^{[26][17]}试诗体系设立的初衷旨在向全社会推广一种儒家文化规定下的诗性文化，融合着真善美的经验，如春风化雨般达到教化的效果。然而当这种理想的设计要落到实处时，总难免会产生一些偏差，比如“科举制度+儒学文学——文人人格”之间，由于个体追求在制度中的利益最大化而导致“文人”人格打造走样。试诗让唐人重视诗歌学习，而忽略经籍研读。尽管唐代统治者将建立文德政治作为自己的治世理念，将礼乐文化推行得有声有色，唐代社会也的确出现了一些诗儒型的官员，但就社会总体而言，缺乏儒学思想熏陶的唐代士人普遍地表现出思想上的轻视礼教，行为上的不拘小节，气质上的桀傲难驯，即表现出对儒型人格的偏离和对率意为为的诗性人格的靠拢，文士浮薄便由此而来，而浮薄的士风又反过来助长了试诗体系实行过程中诸多流弊的衍生；再比如“文人人格——文学”之间，因为审美的需要经常超过道德的需要而导致“文学”的儒性不足，文风虚美由此产生，而文风的虚美又反过来使士风的浮薄进一步升级。上述两种情况在王朝的繁盛期和衰亡期表现得尤其明显。在繁盛期，由于盛世精神的激发，开明政治的倡导，个体意识获得前所未有的张扬，文人与诗歌皆表现出一定程度的对文德政治的背离倾向。在衰退期，由于社会黑暗，政治腐败，对现实的不满和怨恨充斥着文人心灵，诗歌也或者表现为对现实的尖锐批判，或者是覆亡前的最后糜烂与狂欢，文人与诗歌也皆有悖于儒家“乐而不淫、哀而不伤”的规定。当然另一方面，在唐王朝走向繁盛、走向中兴的阶段里，试诗体系也的确孕育、培养并选拔出了一批既具有文学才华，又具备儒家人格和政治家情怀的文人官员。他们有个人的意识，但却常常更关注社会；他们有批判思想，但却以规谏为目的；他们有文学审美的需要，但却往往以反映现实、服务现实为宗旨。他们在推进社会繁荣、重建王朝尊严的过程中，的确发挥了文人对世风的规谏、引导、教化作用，并因此成为建设文德政治的重要力量。但有时，诗人群体在处理现实问题时常常抱持天

真的想法,显出十足的书生意气,无法站在现实的高度看清事物本质,在他们的知识结构中天然地缺乏政治常识、治世理念、交际手段,因而不是处理实际事务的高手。一旦卷入政治的暗流,往往就会沦为牺牲品和替罪羊。^[30]

从总体来看,唐代试诗体系的设立既是唐代实现文德政治的途径之一,也是文德政治的一个组成部分。这一体系设立的根本着眼点实际上是基于一种社会的、道德的、素质的综合构建。虽然理想与现实总存在着一些距离,但不可否认的是,试诗体系向普通文士展现了一幅释褐进官的前程蓝图,使之奋不顾身投入,持之以恒付出;统治者则利用它,培养、选拔、任用自己所需要的政治人才、文学侍从,以实现各种具体的政治目标;通过组织各种以诗歌为内容的政治、教育、文化活动,创造一种文质彬彬的社会气象,其影响与意义值得肯定。

参考文献

- [1] 吴兢. 贞观政要[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 [2] 司马光. 资治通鉴[M]. 北京: 中华书局, 1956.
- [3] 刘昫. 旧唐书[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
- [4] 董浩. 全唐文[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3.
- [5] 葛兆光. 中国思想史: 第二卷[M].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5.
- [6] 孔颖达. 毛诗正义[M]//阮元. 十三经注疏. 北京: 中华书局, 1980.
- [7] 萧统. 文选[M]. 长沙: 岳麓书社, 2002.
- [8] 李世民. 帝范[M]. 广州: 新世界出版社, 2009.
- [9] 彭定求. 全唐诗[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0.
- [10] 严耕望. 严耕望史学论文集[C].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9.
- [11] 王定保. 唐摭言[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 [12] 王钦若. 册府元龟[M]. 南京: 凤凰出版社, 2006.
- [13] 黄滔. 甫阳黄御史集[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35.
- [14] 王溥. 唐会要[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 [15] 李林甫. 唐六典[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2.
- [16] 欧阳修, 宋祁. 新唐书[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
- [17] 骆宾王. 骆宾王集[M]. 北京: 中国书店, 1988.
- [18] 马端临. 文献通考[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9] 权德舆. 权德舆诗文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8.
- [20] 杜佑. 通典[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8.
- [21] 范摅. 云溪友议[M]//唐五代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0.
- [22] 白居易. 白居易集[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9.
- [23] 岑仲勉. 郎官石柱题名新考订[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4.
- [24] 李肇. 翰林志[M]//傅璇琮. 翰学三书.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3.
- [25] 毛蕾. 唐代翰林学士[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0.
- [26] 陈飞. 唐代试策考述[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2.
- [27] 汤燕君. 论唐代文德政治背景下以诗取士与唐诗繁荣之关系[J]. 浙江学刊, 2012(4): 87-95.
- [28] 陈寅恪. 唐代政治史述论稿[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7.
- [29] 吴宗国. 唐代科举制度研究[M].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1997.
- [30] 汤燕君. 论以诗取士对“诗唐”形成的促进作用[J]. 浙江社会科学, 2012(7): 133-137.

On the Poetry Test System and Its Influence over the Civilian Polity

TANG Yan-jun

(College of Humanities, Zhejia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Hangzhou 310018, China)

Abstract: In the Tang dynasty, one of the methods of government selecting civil officials was testing poetry. Such method was a result of the civilian polity, for the government respected Confucianism and believed that poems had the power to influence politics. Through a comprehensive study of the phenomenon of testing poetry in the Ji-Shi-Examination, the Quan-Examination, the Bo-Xue-Hong-Ci Examination, the Zhi-Ju Examination and the Hanlin-Academy-Examination, it is found that there was a complete poetry testing system in the Tang dynasty and that it had a great influence over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civilian polity.

Keywords: the Tang dynasty; selecting civil officials by testing poetry; testing poetry; the civilian polity

(责任编辑 张文鸯)